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安徽中医药大学 2022 年中西医结合 PI 实验室建设

项目编号: 2022BFAHZ02282 (第 2 包科研仪器设备)

甲方(采购人): 安徽中医药大学

乙方(中标人): 合肥艺恒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签订地: 安徽中医药大学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安徽中医药大学（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合肥艺恒科学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价格(元)	生产厂商
1	单臂数显脑立体定位仪	68018	台	1	36000	深圳瑞沃德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2	小动物麻醉机	R500IP	台	1	21500	深圳瑞沃德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3	全自动化学发光图像分析系统	Tanon 5200	套	1	118500	上海天能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4	单列单控三孔水浴锅	HH-3A	台	2	2200	常州国宇仪器制造有限公司
5	雪花制冰机	IMS-30	台	1	4000	常熟雪科电器有限公司
6	掌上离心机	D1008E	台	1	550	北京兰杰柯科技有限公司
7	涡旋仪器	SCI-VS	台	2	1800	北京兰杰柯科技有限公司

8	金属浴	DB100C	台	1	3000	群安仪器实验有限公司
9	超声仪	XM-P10H	台	1	2500	小美超声仪器(昆山)有限公司
10	超声仪	XM-P102H	台	1	2800	小美超声仪器(昆山)有限公司
11	雪花制冰机	IMS-40	台	2	10000	常熟雪科电器有限公司
12	台式离心机	SC-3610	台	1	5500	安徽中科中佳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13	▲酶联免疫分析仪(酶标仪)	318C+	台	2	39000	上海沛欧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14	二氧化碳培养箱	HF160(WJ)	台	3	103500	力康生物医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15	烘箱	DHG-9240A	台	1	4500	上海一恒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16	台式高速微量冷冻离心机	LX-165T2R	台	3	49500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17	高压灭菌锅	FD50A	台	1	10000	致微(厦门)仪器有限公司
18	蛋白研究分析系统	A、VE-180 B、VE-186 C、EPS-300	套	2	22000	上海天能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19	金属浴	K30	台	2	4000	杭州奥盛仪器有限公司
20	细胞分析仪	IC1000	台	1	34000	艾力特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1	切片机	KH-Q330	台	1	32500	湖北孝感阔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2	组织脱水机	KH-TS	台	1	28000	湖北孝感阔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3	IVC 笼(一拖一)	VM330BU56A2	套	1	48500	苏州市苏杭科技器材有限公司
24	涡旋震荡仪	MV-100	台	1	350	武汉赛维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掌上离心机	MC-700	台	1	350	武汉赛维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6	磁力搅拌器	MS-150	台	1	350	武汉赛维尔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27	电子秤	BT-457B	台	1	300	深圳博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8	超声波清洗器	AS3120	台	1	1500	天津奥特赛恩斯仪器有限公司
29	移液器 10 支	1-5ml (1 支) 100-1000ul (2 支) 20-200ul (1 支) 10-100ul (2 支) 0.5-10ul (2 支) 0.1-2.5ul (2 支)	支	10	1600	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30	动物血糖仪	Performa-ACCU-CH EK-14B	台	2	1600	上海玉研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伍拾捌万玖仟玖佰元整					小写：589900.00 元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589900.00 元（大写：人民币 伍拾捌万玖仟玖佰 元）。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50%，货到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款的 100%；

1.4.2 发票开具方式： 验收合格后开具全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 合同生效后 30 个工作日内将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供货安装；

1.5.2 交付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龙子湖路 350 号安徽中医药大学少荃湖校区中西医结合学院；

1.5.3 交付方式： 现场交付。

1.5.4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 14747.5 元（人民币大写： 壹万肆仟柒佰肆拾柒元伍角），收受人为 安徽中医药大学，期限为验收合格后 一年无息退还。如卖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

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5%；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未按合同约定受领标的物、擅自解除合同导致乙方遭受的直接损失，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赔偿，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一致；针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或解除合同时，造成乙方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可以给予乙方合理补偿，补偿金额不得超过乙方的直接损失。

1.7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
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7.2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 /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买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 方：安徽中医药大学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 间：

年 月 日
合同专用章
3401040317288

乙 方：合肥艺恒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王明

时 间：2022年 10月 24日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合肥艺恒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账号：1020501021001069580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合肥太湖路支行

王明